宁波第二高级技工学校(二期)改扩建工程招标公告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宁波第二高级技工学校（二期）改扩建工程已由宁波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甬发改审批函【2015】107号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市财政性教育经费，招标人为宁波第二高级技工学校，代建单位为宁波教育实业集团育才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招标代理为五矿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按规定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建设地点：位于海曙区，北临气象路，西侧、南侧临规划路，东临庙前河。

建设规模：总投资12753.08万元，总建筑面积32346平方米(新建面积22892平方米，改造面积9454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28461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3885平方米。

招标范围：施工图范围内建筑（含装修）、安装工程及室外附属、绿化景观等施工总承包（电梯、厨房设备、变配电、环网站、燃气、建筑智能化系统等招标人另行发包的工程除外），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和施工图纸。

施工工期：520日历天

招标控制价：9971.7280万元

质量要求：按国家验收规范一次性验收合格

安全要求：宁波市安全文明标化工地标准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具备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拟派项目经理（指项目负责人）具有建筑工程注册建造师（含临时建造师）二级及以上资格，具备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

开标截止日之前，投标人需列入《宁波市建筑行业行政管理信息系统》并审核通过；拟派项目经理需列入《宁波市建筑行业行政管理信息系统》并审核通过，与当前岗位一致。

投标人拟派的项目经理在投标截止日不得在其他任何在建合同工程中担任项目经理。在建合同工程的开始时间为合同工程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不通过招标方式的，开始时间为合同签订之日），结束时间为该合同工程通过验收或合同解除之日。

信誉要求：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经理无不良行为记录（不良行为记录界定的范围为：被国家、浙江省、宁波市相关行政主管部门通报停止投标活动且处在被停止投标期间内，以相关部门的官方网站查询结果为准）。

2010年1月1日至今，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经理经宁波市人民检察院查询无行贿犯罪记录。投标人应在2015年4月17日16时00分之前，将招标文件中《查询申请函》填写完整并盖章（并附投标人营业执照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法定代表人和拟派项目经理身份证复印件）交至招标代理人处，逾期未提交或开标时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视作自动放弃投标。

在《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中，投标人须具有B级及以上信用等级（以开标之日所在季度的信用评价等级为准）。

3.2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15年4月1日至2015年4月8日，每日上午9：00至11：00，下午1：30至4：00，持宁波市招投标有形市场交易证和IC卡，在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购买招标文件。

4.2招标文件每套售价500元，售后不退。提供电子版图纸。

5.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2015年4月24日9时30分，地点为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6.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公告同时在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nbbidding.gov.cn）及《宁波日报》上发布。

7.联系方式

招标代理人：五矿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电话/传真：0574-87925576/87929786

更 正

本报于2015年3月25日在7版“宁波最甜蜜的婚宴酒店各家亮点看过来”一文中，“慈溪达蓬山大酒店亮点：预订20桌以上提供试餐一桌”表述有误，更正为预订20桌以上，试餐一桌为6折，特此更正！

宁波日报

2015年4月3日

达升路工程（施工）招标公告

交易登记号：15GC060059

1.招标条件本招标项目达升路工程已由宁波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甬发改审批[2014]412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宁波市江东区住房和城市建设局，招标人为宁波市江东区住房和城市建设局，招标代理人为杭州建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市城建资金统筹安排，项目出资比例为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建设地点：西起桑田路，东至福明路。

规模：道路全长约350米，宽度28米。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道。桥梁1座，雨污水综合管线工程及道路配套绿化景观等附属工程。

项目总投资：约9102万元；

招标控制价：16188274元。

计划工期：150日历天。

招标范围：道路、桥梁、给排水、电缆沟、交通设施、道路照明、配套绿化等施工总承包。

标段划分：1个。

质量要求：按国家施工验收规范一次性验收合格。

安全要求：合格。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投标人资格要求：

3.1.1投标人须具有合法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

3.1.2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特级资质除外），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1.3投标人在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以下简称“系统”）中须具有B级及以上信用等级（以开标之日所在季度信用等级为准）；

3.1.4投标人相关信息已在系统中确认通过；

3.1.5投标人在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上无正在公示且被限制投标的不良行为记录；

其他要求：/

3.2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资格要求：

3.2.1拟派项目经理资格须具备注册建造师（含临时建造师，年龄需在60周岁以下）贰级及以上，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

3.2.2拟派项目经理相关信息已在系统中确认通过；

3.2.3拟派项目经理在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上无正在公示且被限制投标的不良行为记录；

3.2.4拟派项目经理要求无在建项目。

3.3其他要求：①拟派项目经理在“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中有项目人员未解锁的视同有在建项目，因特殊情况未能解锁的，须在资格审查申请文件中，提供经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其委托相关机构确认的项目完工证明材料。②在建筑市场活动中不得存在“弄虚作假“的行为。

3.4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15年3月31日至2015年4月7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9时00分至11时30分，下午1时30分至4时00分，在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宁波市宁穿路1901号市行政服务中心三楼F3015窗口），持《宁波市招投标有形市场交易证》和IC卡购买招标文件。超出上述规定期限的，招标人将不予受理。4.2招标文件每套售价300元，售后不退。

5.投标保证金

5.1金额：人民币贰拾万元整

形式：银行电汇或转账支票直接缴入以下账户：

收款人：宁波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保证金专户

开户银行：华夏银行宁波分行

银行账号：613020000181910005800l。

5.2提交截止时间2015年4月21日16时（北京时间，以资金到账时间为准），退还时间详见示范文本“投标人须知”第3.6.7条款，同时退还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联系电话:0574-87290972。

6.投标文件的递交

6.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15年4月22日9时30分，地点为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宁波市宁穿路1901号市行政服务中心四楼具体受理场所详见当日公告栏)。

6.2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7.招标公告发布

7.1时间：2015年3月31日至2015年4月7日。

7.2媒介：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宁波日报、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www.bidding.gov.cn)、宁波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网站（www.nbctc.com.cn）和中国宁波网（www.cnnb.com.cn）上发布。

8.联系方式

招标人：宁波市江东区住房和城市建设局

地址：宁波市江东区彩虹南路15号7-8楼

联系人：陈慧

电话：0574-87894629

招标代理人：杭州建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宁波市江东区民安路1018号新天地商务区11幢1908室

联系人：孙莹佼、徐列锋

电话：0574-89118136、0574-89118138

传真：0574-89118138

达升路工程（监理）招标公告

交易登记号：15GC050021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达升路工程已由宁波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甬发改审批[2014]412文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宁波市江东区住房和城市建设局，建设资金来自市城建资金统筹安排，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宁波市江东区住房和城市建设局，招标代理人为杭州建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施工监理服务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建设地点：西起桑田路，东至福明路。

建设规模：道路全长约350米，宽度28米。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道。桥梁1座，雨污水综合管线工程及道路配套绿化景观等附属工程。

总投资：约9102万元；

建设项目工程概算投资额：1393万元；

工程类别及等级：相应专业二类工程。

施工监理服务标段划分：1个标段；

质量控制目标：同施工质量等级要求；

安全控制目标：同施工安全等级要求；

进度控制目标：同施工工期要求；

施工监理服务范围和内容：达升路工程的施工阶段全过程监理；

施工监理服务期：同施工工期保持一致。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投标人资格要求：

3.1.1投标人须具有合法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

3.1.2投标人须具有合法有效的工程监理资质证书，专业和等级为具备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丙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3.1.3投标人在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以下简称“系统”）中须具有B级及以上信用等级（以开标之日所在季度的企业信用评价等级为准）；

3.1.4投标人相关信息已在系统中确认通过；

3.1.5投标人在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上无正在公示且被限制投标的不良行为记录；

3.2投标人拟派总监理工程师资格要求：

3.2.1总监理工程师资格须具备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

3.2.2总监理工程师相关信息已在系统中确认通过；

3.2.3总监理工程师在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上无正在公示且被限制投标的不良行为记录；

3.2.4总监理工程师要求无在建项目。

3.3其他要求：拟派项目总监理工程师在“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中有项目人员未解锁的视同有在建项目，因特殊情况未能解锁的，须在资格审查申请文件中，提供经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其委托相关机构确认的项目完工证明材料。

3.4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15年3月31日至2015年4月7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9时00分至11时30分，下午1时30分至4时00分（北京时间，下同）持《宁波市招投标有形市场交易证》和IC卡在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宁波市宁穿路1901号市行政服务中心三楼）F3015窗口购买招标文件。超出上述规定期限的，招标（代理）人将不予受理。

4.2招标文件每套售价300元，售后不退。

5.投标保证金

5.1金额：人民币肆仟元整

形式：银行电汇或转账支票直接缴入以下账户：

收款人：宁波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保证金专户

开户银行：华夏银行宁波分行

银行账号：613020000181910005800l。

5.2提交截止时间2015年4月20日16时（北京时间，以资金到账时间为准），退还时间详见示范文本“投标人须知”第3.6.4条款，联系电话:0574-87290972。

6.投标文件的提交

6.1投标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即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15年4月21日14时00分，地点为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宁波市宁穿路1901号市行政服务中心四楼）（具体受理场所见当日公告栏)。

6.2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代理）人不予受理。

6.3本项目投标文件包括书面投标文件和电子档投标文件，各投标文件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需同时提交书面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介质为U盘一份或光盘一份）并携带单位“电子密钥”。开标时，投标人不能提供单位“电子密钥”的，其投标将被拒绝。投标文件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招标人将不予受理。若投标人开标现场提交的电子档投标文件均无法读取，则按否决其投标处理。

7.发布公告的媒体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www.bidding.gov.cn)、宁波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网站（www.nbctc.com.cn）和中国宁波网（www.cnnb.com.cn）上发布。

8.联系方式

招标人：宁波市江东区住房和城市建设局

地址：宁波市江东区彩虹南路15号7-8楼

联系人：陈慧

电话：0574-87894629

招标代理人：杭州建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宁波市江东区民安路1018号新天地商务区11幢1908室

联系人：孙莹佼、徐列锋

电话：0574-89118136、0574-89118138

传真：0574-89118138

信息广场

接待时间：周一至周五8：30-17：30 双休日9：00-11：30 14：00-17：30

接待处：宁波市灵桥路768号宁波日报广告部 联系电话：87682193 87682192

遗失启事 减资、注销公告 房屋出租 汽车转让
投资咨询 家政服务 征婚交友 招聘求职

下列日报发行站均可受理分类

永寿发行站	永寿街2-8号	87279392	镇海发行站	昭留路257号	86269179
白杨发行站	白杨街28-1号	87146844	北仑发行站	恒山路321号	86881647
吉林发行站	吉林横街1号	87037910	慈溪发行站	三北大街443号	63027892
民安发行站	民安路248号	87373235	鸟山发行点	慈溪鸟山路282号	63811858
鼓楼发行站	育兴街27号	87929465	奉化发行站	东门路42号	88974586
藤城发行站	竺巷东路33号	87591475	宁海发行站	正学路49号	65593451

遗失启事

遗失 APL船公司海运提单1份，提单号APLU065789632，声明作废。

宁波新概念礼品设计制造有限公司

遗失提单1份，提单号CNNB0756916，船名航次CMA CGM NEVADA V.FLB26，箱封号UACU4013868/3865131，声明作废。

宁波天旗科技有限公司

遗失2份正本海运提单，提单号COSU6101169100，船名航次EVER LAUREL 0725W，卸货港JEDDAH，提单号COSU6100452390，船名航次EVER LAUREL 0725W，卸货港JEDDAH，声明作废。

瑞派控股有限公司

遗失残疾证（330205198207041818 44B），声明作废。 **吴中飞**

遗失契证，号码33020100200118317，声明作废。 **胡国扬**

遗失皇冠花园三期2号301室销售不动产统一发票联，发票代码233021296040，发票号码00183374，金额800162元，声明作废。 **张静江**

遗失土地使用权证1本，土地坐落镇海城关城河西路胡家弄23号503室，宗地号102-8-10(25)，土地证号码镇国用(1994)字第0120301号，声明作废。 **胡跃进**

遗失失业证1份(C02-0900532J)，声明作废。 **袁慈孝**

遗失宁波市地方税务局通用机打发票1份，发票号码00733433，发票代码233021501001，声明作废。 **宁波江东理想主义餐饮发展有限公司**

遗失道路运输从业人员从业资格证(330215000372)，声明作废。 **张学军**

遗失发票存根1本，发票名称06006通用定额(50元)，发票号1778801-1778850，声明作废。 **宁波蔚邦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遗失本市朱雀新村80号27幢307，丘号630001号，所有权人张伟龙房产权证1份，权证号甬私移字第23757号，声明作废。 **张伟龙**

遗失唐尧财富合同协议书，合同编号TY20150000072、TY20150000073、TY20150000074，声明作废。 **宁波唐尧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遗失制冷设备维修工中级技能证书，证书编号0411020000404677，声明作废。 **陈杏**

遗失普通高校毕业生就业协议书（0331956），声明作废。 **杨妮妮**

遗失机动车辆商业险保单1份，流水号PCC010006142900149594，声明作废。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遗失失业证，编码C01-0800649J，声明作废。 **汪美红**

遗失出生医学证明，号码O330750565，声明作废。 **王子轩**

遗失国际货运代理企业备案表1份，声明作废。

宁波市安华物流有限公司

遗失本市房屋坐落上院2幢28号108，跃108，所有权人李烨房产权证1份，权证号海曙字第20130013763号，声明作废。 **李烨**

遗失契证，号码33020100201016055，声明作废。 **何晗**

遗失本市房屋坐落紫鹃新村78号204，丘号638030号，所有权人何晗房产权证1份，权证号江东字第20101042822号，声明作废。 **何晗**

遗失江东区紫鹃新村78号204室，土地证号甬国用2010第2406276号国有土地使用权证1本，声明作废。 **何晗**

遗失土地证壹份，证号：甬北集用(1995)慈0514，地号：1979007，土地坐落：慈城镇山西村前谢，声明作废。 **陈国龙**

遗失开户许可证壹份，核准号J3320010967201，开户银行：宁波市江北区乍浦农村信用社，声明作废。

宁波市江北兴达焊割减压仪表厂工会委员会

遗失宁波市国际集装箱道路运输营业标志，车号：浙B82067，标志号：A06850，声明作废。

宁波宁川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遗失食品流通许可证正本，编号：SP3302061050018521，声明作废。 **宁波市北仑区大碶承芝棒冰批发部**

遗失出生医学证明，编号：L330397146，声明作废。 **张承欢**

遗失境内汽车载运海关监管货物载货准载证，车号：浙B37697，海关编号：3104150768，声明作废。

宁波新益物流有限公司

公告启事

减资公告

根据2015年4月1日股东（大）会决议，宁波博润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拟将注册资本从5000万元减至3000万元，现予以公告。债权人可自公告之日起45天内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担保。

宁波博润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注销公告

经股东会决议，本公司决定注销，同时成立清算小组，并按有关规定办理工商注销手续，特此公告。

宁波市鄞州车同行二手车经纪有限公司

注销公告

经股东会决议，本公司决定注销，同时成立清算小组，并按有关规定办理工商注销手续，特此公告。

宁波敏裕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注销公告

经股东会决议，本公司决定注销，同时成立清算小组，并按有关规定办理工商注销手续，特此公告。

宁波祥源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注销公告

经股东会决议，本公司决定注销，同时成立清算小组，并按有关规定办理工商注销手续，特此公告。

奉化市姝健日用品有限公司

注销公告

经股东会决议，本公司决定注销，同时成立清算小组，并按有关规定办理工商注销手续，特此公告。

宁波市鄞州多茂贸易商行（普通合伙）

解散清算公告

宁海浩信贸易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于2015年3月25日决议解散公司，并于同日成立了公司清算组。请公司债权人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45日内，向本公司清算组申报债权。

联系人：谢泽华

联系电话：13732135734

地址：宁海县跃龙街道气象北路286号

邮编：315600

宁海浩信贸易有限公司